

114 學年度新竹市立建功高中美術比賽實施要點

校園寫生類、平面設計類

壹· 目的：

為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，培養國民美術鑑賞能力及落實學校美術教育，特舉辦本項比賽。

貳· 依據：

- 一、114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。
- 二、11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新竹市初賽實施要點。

參· 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本校教務處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本校藝術與人文領域教研會。

肆· 應徵作品組別及類別：

- 一、組別：分國中組、高中組。
- 二、類別：分校園寫生類、平面設計類共計二類。

伍· 主題：

- 一、校園寫生類：建功高中校園景色皆可。
- 二、平面設計類：自由選定。

陸· 比賽方式：

一、**校園寫生類**：

採現場比賽方式，各班學藝股長請於 3 月 20 日(五)17:00 以前繳交報名表至教務處課程組完成報名。

校園寫生類國一國二高一高二每班 1~3 名，國三高三自由參加。

(一)比賽時間：4 月 2 日(四)12:45 開始報到，13:15 至 16:05 比賽，16:05 前交件，逾時不候。參加同學一律以公假處理。

(二)報到暨交件地點：B 棟 4 樓藝想空間。

(三)比賽指定用紙由學校提供。

二、**平面設計類**：

(一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4 月 1 日(三)放學前。

(二)收件地點：請交各班美術老師，若無美術相關課程則交至教務處課程組。

(三)各班應徵作品件數：自由參加。

三、評選：由主辦單位聘請有關老師負責評選工作。

四、評選作品各類組各錄取優選一至六名，頒予獎狀及嘉獎兩支。另取佳作若干名，頒給獎狀及嘉獎乙支；入選若干名，頒給獎狀。

柒· 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使用材料：

組別	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
國中組 高中組	1. 校園寫生類 本項為 4 月 2 日 (四)當場寫生	1. 使用水彩畫紙(本校提供四開紙張)，大小一律為 39 公分 x 54 公分。 2. 以水彩為主要媒材。
	2. 平面設計類 本項為 4 月 1 日 (三)放學前自行 交給美術老師， 若無美術相關課 程則交至教務處 課程組。	主題自訂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，大小為四開（即 39 公分 X 54 公分），高度不得超過五公分。可繳交數位作品，須同時繳交電子檔和彩圖輸出(A3 大小)。

捌· 特別注意事項：

一、校園寫生類一律使用學校所提供之紙張，平面設計請自備紙張耗材。

二、作品以創作為主，各類不得臨摹抄襲。

三、為確保展品安全，如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（鋁框易鬆脫，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）。

四、作品若易遭蟲蛀，請先作好防範措施。

五、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兩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一人。

六、維持比賽之公平性，不符合各項個別規定及本實施要點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不予受理，如得獎亦取消得獎資格。

玖· 本辦法呈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